



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XI WEIPENG BIDDING AGENCY CO., LTD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管理
三大队智能化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6-J1-990065-GXWP

采购单位：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5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7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管理 三大队智能化项目 (HCZC2026-J1-990065-GXWP)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管理三大队智能化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C2026-J1-990065-GXWP

项目名称：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管理三大队智能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壹佰贰拾肆万柒仟贰佰玖拾捌元玖角壹分（¥1247298.91 元）

最高限价：壹佰贰拾肆万柒仟贰佰玖拾捌元玖角壹分（¥1247298.91 元）

采购需求：采购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管理三大队智能化项目一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保修期满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方式：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下载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模块获取的采购文件制作，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编号进一步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模块下载采购文件。

注：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四、响应文件提交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7月17日14时00分

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申请人需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必须用数字证书CA锁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北京时间）：2026年07月17日14时00分
2. 地点：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end.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

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代理机构发起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已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代理机构与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告知供应商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也必须在发起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完成，逾期未完成传输的，拒收其响应文件。

(5) 请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时，认真填写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项目开标当天联系人要保持电话畅通，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电子备份文件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传输递交、无法正常谈判（磋商）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项目，无需供应商来开标现场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授权委托代理人不用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截标）会。

注：出现异常解密、递交电子备份文件的前提，是供应商已上传了响应文件且未能按时正常解密响应文件；系统生成响应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个是投标用的响应文件，一个是备份响应文件；提供的备份响应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8)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未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南新东路 415 号

联系人及电话：覃苇薇 0778-22822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下任新村万和路四巷 34 号

联系方式：黄琳琳（0778-21882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琳琳

电 话：0778-2188288

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13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2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2）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部门出具的《缴纳或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3）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新设立的企业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4）2025 年的财务报表【备注：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供（开标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证明材料】（应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5）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投标声明(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7）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参加时提供)； 4.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7.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8.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9. 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为：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16.2	1.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18.2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 <u>1</u> 份。（项目结束后由中标单位提供）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4.1	谈判小组的人数：<u>3</u> 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谈判的顺序： ☒ 随机排序。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高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

	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u>0778-2188288</u>，通讯地址：<u>河池市金城江区下任新村万和路四巷34号</u> 业务时间：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7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户 名：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账 号：6210 8406 1103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市新建路支行
33.1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

	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自然人可以加盖手指指印。
34.1	中小企业划分：该项目中小企业划分为零售业。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者“正偏离”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作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响应，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2.12 技术参数或者配置缺项漏项的，或者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2.13 “竞标”是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14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5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4.1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

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 (5) 合同文本；
- (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本项目要求供应提供响应文件内容准确性、真实性承诺书，否则将视为响应无效。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具体的有效期限承诺书（格式自拟）。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具体材料见“供应商须知”。

(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该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均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的响应文件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3.6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到付的方式寄回至原地址），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开启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6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活动终止；终止后，若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者项目配置标准等，或者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通过财政部门批准或者备案。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本项目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8.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3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本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谈判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

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得仅将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竞标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需求
1-1、分控中心装饰装修部分				
1	铝合金微孔防尘吊顶	69	平方	1、600*600*0.8mm 厚铝合金基材, 静电粉末喷涂, 涂层厚度 $\geq 32\mu\text{m}$, $\phi 2.5$ 针孔, 穿孔率 16%; 2、U50 主龙骨, U 型 38 副龙骨吊杆间距不大于 1200mm; 3、吊顶必须采用高度可调节的螺杆, $\phi 8$ 全丝吊杆距副龙骨端部不超过 100mm, 吊杆间距不大于 1200mm。
2	吊杆及连接件	69	平方	$\phi 8$ 全丝吊杆距副龙骨端部不超过 100mm, 吊杆间距不大于 1200mm。
3	吊顶龙骨安装	69	平方	C50 含配件。
4	天花 L 型收边条	35	米	L 型收边条 25*25*0.5mm。
5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2、分控中心照明管线部分				
1	铝罩日光 灯	8	个	中性光、灯盘 600mm*600mm, 光源类型: LED。
2	配套辅材	1	项	大屏维修通道新增 2 个灯光照明电源线、管材、开关等。
3	集成实施 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3、分控中心室内视频监控系统				
1	监控半球	2	台	(1)600 万 1/2.4" CMOS 双光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2)最高分辨率可达 3200 × 1800 @20 fps; (3)支持 Smart 侦测: 场景变更侦测, 虚焦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越界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 物品遗留侦测, 物品拿取侦测, 徘徊侦测等识别检测事件; (4)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 数字降噪, 120 dB 宽动

				态; (5)1 个内置麦克风; (6)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 红外光最远可达 30 m, 暖光最远可达 20 m 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可靠性高。
2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搬运上楼, 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 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 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 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保证设备的稳定性, 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4、分控中心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1	人脸识别一体机	2	台	(1)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 前面板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07 的要求; 结构后壳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10 的要求; 防水等级应大于 IP65; 应支持选择嵌入式、壁挂、桌面、立式、人员通道安装; ▲(2) 屏幕应为 7 英寸触摸屏; 应采用水滴屏全贴合工艺; 玻璃屏占比≥90%。屏幕流明度≥600cd/m2; 屏幕分辨率应不低于 600*1024; 屏显下端应具有圆形指示灯, 指示灯应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 (呼吸状态) 及识别状态提示; (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 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 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 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3)支持 IC 卡识读; 支持识读模块的扩展功能, 模块支持热插拔连接, 形成一体化识别终端; 应支持人脸、刷卡、指纹、二维码、蓝牙和密码认证; 蓝牙识读区域直径范围应≥3 米, 基于蓝牙识读的开门时间应≤1 秒; 二维码模块应支持静态及动态二维码识读, 应能对由 512 字符生成的二维码进行识读, 支持格式应包括: QR Code、Micro QR、Code128、Code39、

			Codabar；应支持配置防卡片复制安全机制，功能开启后第三方卡片或复制卡片可屏蔽识读；应支持刷卡+密码、指纹+密码、指纹+刷卡、人脸+指纹、人脸+密码、人脸+刷卡、指纹+刷卡+密码、人脸+二维码+蓝牙、人脸+指纹+刷卡、人脸+密码+指纹的复合认证； (4)支持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验证，可在强光、逆光、暗光环境条件的人脸验证；在不可见光补光及低照度环境下实现全彩图输出预览图像；应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头模、3D 模型攻击应能防伪；显示图像具有美颜功能，美颜功能开启后支持美白参数及磨皮参数配置；应支持 5 个人脸同时做人脸验证，并分别输出比对结果；人脸验证垂直及水平区域范围应能设置，应支持人脸在上下、左右角度偏转$\pm 45^{\circ}$ 范围内识别；应支持人脸验证角度调节范围 $0^{\circ} \sim 90^{\circ}$ 自由设置，应支持不低于 5 个人脸比对阈值设置； ▲(5)支持本地非明文存储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支持实时非明文上传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等至管理中心；支持断网续传离线记录非明文数据功能；支持对 USB 导出数据（事件记录及人脸等）应采用非明文方案；支持抓拍图片本地存储功能开启/关闭；支持抓拍图片上传管理平台软件功能开启/关闭；支持设备本地比对结果用户信息脱敏显示功能开启/关闭，即隐藏姓名和工号信息；用户数据及比对记录采用非明文方式导出；（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6)TCP/IP 有线网络通信，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应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应支持 TCP/IP 有线网络通信，应支持通过 IPV4 或 IPV6 网络地址登录； (7)支持双码流技术，主码流和子码流均为 $1280 \times 720@25\text{fps}$ 输出；在 IE 浏览器下，视频编码格式具有 H.265、H.264、MPEG-4、MJPEG 设置选项；可将 H.265、H.264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8)采用 200W 像素双目摄像头，帧率应≥ 25 帧/s；应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 (9)人脸比对平均时间应$< 120\text{ms}$（1:1 对比方式）；最大人脸验证距离：$> 4\text{m}$；最小人脸验证距离：$< 0.2\text{m}$；认假率（FAR）
--	--	--	--

			= 认假总次数/负样本对×100%；拒真率（FRR）= 拒真总次数/正样本对×100%；准确率=（正样本通过次数+负样本拒绝次数）/比对总次数×100%；FAR<0.0002%；FRR<1%；准确率>99.95%； ▲(10)应支持根据比对结果，输出开关量信号联动门禁等设备；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读卡器，实现刷卡功能；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门禁一体机；支持通过网络或 RS-485 与电梯做联动控制；支持联动电梯实现呼梯和楼层权限控制；（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1)支持通过文字转换为提示语音的 TTS 功能；应支持本地广告信息播放；应支持广告节目编排播放，播放时间可自定义；应支持图片、文字、视频广告节目播放；应支持在设备端查看人员信息、设备状态、显示模式（认证模式、广告模式和简洁模式）； (12)支持佩戴口罩情况下的人脸验证功能，提示模式应分为提醒模式或强制模式；提醒模式下，未佩戴口罩时，应能做身份验证及考勤签到，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模式下未佩戴口罩时，应无法做身份验证，并提醒佩戴口罩； (13)设备离线应支持 10000 个用户（用户权限应能配置为管理员）、10000 张人脸库、50000 张卡片容量、150000 笔记录存储、10000 个密码； (14)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设备信息查询、用户信息管理、设备时间管理、系统维护、安全操作管理、人脸或指纹等技术参数配置、设备图像参数配置、图像美颜参数配置、梯控项目配置、待机广告界面图片下发及播放时间配置、比对结果提示语音自定义配置，支持按时段配置自定义语音，每天最大支持 8 个时段自定义； ▲(15)设备应支持对显示页面进行编辑的功能：1. 应能提供至少 5 种页面类型进行选择，每种页面均能插入文字和图片；2. 应能调整插入文字的位置和大小，具有修改文字大小、字体颜色、背景填充、对齐格式等操作；3. 应能调整插入图片的位置和大小，具有背景填充功能； (16)支持设备本地人脸注册；应支持远程下发人脸、APP 采集人脸并注册下发；应支持本地 U 盘导入人员信息；支持中心
--	--	--	---

			下发黑名单信息，具有本地黑名单事件报警功能，报警信息应能上传至平台；设备支持本地 U 盘升级、在线远程升级功能；（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7)设备接入系统平台后应能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系统应具有应急开启的方法，如设备支持接入消防应急信号联动开门；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8)支持在没有用户使用时自动切换到屏保或息屏待机状态，人员靠近自动唤醒待机设备，唤醒距离应能调节；应采用软硬件低功耗管理模式，设备待机运行功耗应不超过 6W； (19)系统应能对门的开启方式，卡（人脸、密码）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实现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认证开门；多重卡+超级密码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首卡开门；超级权限开门；管理中心远程开门；APP 远程开门；系统主要操作响应时间应<2s；应支持普通、来宾、胁迫、超级、巡更、黑名单等多种用户类型权限设置；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支持 255 组时段计划管理，支持 1024 个假日计划管理，支持 64 个假日组管理，支持 128 周计划管理；支持常开、常闭时段管理；支持首卡开门管理；支持反潜回（防尾随）功能； (20)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发生以下情况时，系统应报警：1.当连续若干次在目标信息识读设备或管理/控制部分上实施错误操作时；2.未经正常操作而使出入口开启时；3.出入口开启时间超过设定值时；4.设备被拆除时；5.胁迫卡和胁迫码；6.黑名单卡刷卡时；7.设备在被异常拆除或破坏时；8.设备应具有 2 路入侵探测接口，能联动报警输出； ▲(21)支持在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应支持与管理平台或客户端中心、室内机、管理机、手机 APP 可视对讲功能；
--	--	--	--

				应支持配置一键呼叫管理机或室内机的可视对讲功能;应支持与广播主机呼叫对讲功能,实现与广播系统对讲功能;应支持中心广播主机向设备广播喊话;(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22)具备 1.LAN×1,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 2.RS-485 串口×1 个; 3.输入、输出韦根接口×1 个(平台可配置); 4.USB 接口×2 个,包括 type C 接口、micro USB 接口和普通 USB 连接口(需扩展线); 5.内置扬声器×1 个; 6.门锁 I/O 输出×1 个; 7.门磁 I/O 输入×1 个; 8.开门按钮 I/O 输入×1 个; 9.报警 I/O 输出×1 个; 10.报警事件 I/O 输入×2 个; 11.机械防拆开关×1 个; 12.支持 3.5mm 音频输出接口×1 个; 13.支持 micro SD 卡槽扩展; 14.支持 MIC 音频输入采集; (23)支持在高温(80±2)℃、2h,试验期间及试验后样品应能正常工作;低温(-40±3)℃、2h,试验期间及试验后样品应能正常工作;恒定湿热(+40℃±2)℃、RH(93-3+2)%,48h,试验期间及试验后样品应能正常工作。
2	信息采集仪	1	台	(1)3.9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 800*480; (2)采用 200 万双目摄像头,有照片视频防假功能; (3)支持人脸采集、卡片录入(ID/IC/普通 CPU/国密 CPU 卡/二代身份证序列号); (4)支持有线网络、无线 WiFi、USB 口通信; (5)支持在线采集,通过网络协议或 USB 口对接到平台,平台进行在线采集,采集信息实时上传; (6)工作电压:DC12V/1.5A; (7)尺寸:122mm*125mm*138mm。
3	磁力锁	2	台	(1)锁体主体颜色为深灰色; (2)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5%*2; (3)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4)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 (5)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6)工作电压:工作电压:12V/500mA×2(±10%)或 24V/250mA×2(±10%); (7)锁体尺寸:长 480*宽 48.8*厚 27.5(mm);

				(8)吸板尺寸：长 180*宽 38.8*高 13(mm)； (9)使用环境：室内（不防水）； (10)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4	磁力锁配件	4	个	(1)选用材料：高强铝合金，表面喷沙，颜色为氧化银； (2)外壳处理：阳极硬化电镀处理； (3)适用门型：木门、金属门； (4)开门方式：90 度内开式门； (5)产品重量：1.5kg； (6)L 型支架尺寸：长 480*宽 48.8*厚 30.4(mm)； (7)Z 型支架尺寸：长 180*宽 50*厚 50(mm)。
5	开门按钮	2	个	(1)结构：塑料面板； (2)性能：最大耐电流 1.25A，电压 250V； (3)输出：常开； (4)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 (5)尺寸：86*86mm，安装后露出 13mm (6)重量：0.07kg。
6	门禁安全模块	2	个	(1)通讯方式：RS485 与门禁一体机通讯； (2)硬件接口：RS485*1、韦根*1、电锁输出*1、门磁输入*1、开门按钮*1、消防信号输入*1； (3)具有 1 路硬件消防联动干接点接口，可硬联动门锁打开。 (4)具有防拆报警功能； (5)工作电压：DC 12V； (6)尺寸：115*48*25mm。
7	门禁开关电源	2	台	(1)输入电压：100-240VAC； (2)输出电压：12VDC； (3)输出电流：4.17A； (4)输出功率：50W； (5)工作温度：-30℃~+50℃； (6)工作湿度：<95%； (7)尺寸：99*82*30mm。
8	配套线缆	1	项	项目建设所需配套线缆，各类电源线、六类网线、信号线、控制线等项目所需线缆，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9	配套辅材	1	项	项目建设所需包装防护纸箱、接头、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等所需辅材，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10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

				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 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 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 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5、分控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				
1	LED 显示屏	12.29	平方	屏 体 净 尺 寸： 5.12m*2.4m=12.29 m²； 分 辨 率：3328*1560=5191680。 (1) 像素点间距：1.538mm，像素密度 422500 点/m²，采用 SMD 封装方式，可提升对比度； (2) 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内部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 (3) 模组拼接相对偏差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模组间相对错位值≤0.1mm，平整度 P≤0.06mm，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等级 JX≤3%，水平/垂直相抵错位等级 CS≤5%； (4) 像素失控率等级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整屏像素失控率 PZ≤1×10⁻⁶，区域像素失控率 PQ≤1×10⁻⁶； (5) PCB 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双层板 OSP 工艺，多层印刷电路板支持 2 层，4 层，6 层，8 层，10 层设计； (6) 白场色坐标：x:0.24-0.26，y：0.25-0.27； (7) 亮度均匀性及鉴别等级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均匀性 IGU≤99%，鉴别等级 BJ≥20； (8) 刷新率：支持通过配套软件调节刷新率的设置选项，刷新率≥3840Hz，支持 3840Hz-7680Hz，同时支持 0-100%无极调节； (9) 换帧频率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频率 50Hz-60Hz； (10) 显示屏支持双供电技术，供电要求 100-240VAC±10%；产品平米最大功耗≤288W/m²，平米平均功耗≤99W/m²； (11) 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60°，显示屏最大亮度≥800cd/m²，发光点中心距偏差≤0.8%； (12) 温升符合 GB4943.1-2011 规定：热平衡后，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的温升应不超过 35K，绝缘材料温升应不超过 35K； (13) 整机阻燃符合 GB/T2408-2008，GB/T 5169.16-2008，GB/T4943.1-2011，UL94-2016 标准，符合 V-1 级标准； (14) 色温：白平衡色温 6500K±5%（1000-20000K 可调）；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80K； (15) 抗扰度测试满足 GB/T9254.2-2021 标准：静电放电、电快速瞬变脉冲群、射频连续波传导、浪涌试验、无线电骚扰传导发射、连续射频电磁场骚扰符合要求； (16) 屏体设计安全符合依据标准 GB 4943.1-2011 标准； (17) 湿热测试满足 GB/T2423.3-2006 标准，湿热负载和恒定湿热试验符合要求； (18) 低亮高灰：支持 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 8-18bit 任意设置 0-100%亮度时，8-16bits 任意灰度设置； (19) 电源平均效率：满足 GB20943-2013 附录 A 标准：在室温下，LED 显示屏供电电源的功率因数不小于 95%，转换效率不小于 86%； (20) 防护等级：防尘防水符合 GB/T4208-2017 标准，达到 IP66； (21) 电气防护：LED 显示屏通过过流、断路、短路、过压、欠压、超温、超负荷、断电等测试； (22) 色域空间：>120%YIQ（NTSC），>172%YUV（PAL）；

				(23) 干扰光：符合 GB/T36101-2018 显示屏亮度的限值规定； (24) 信号传输：采用数字化网络传输技术或标准化 HDCP 传输技术，支持 Type-C 接口、光纤接口或者 HDCP 协议的接口实现 5G 大带载带宽传输； (25) 抗震等级满足 GB/T 17742-2020 标准，抗震等级>9 级； (26) 软件功能：软件系统具备素材显示、网络流媒体显示、网路抓屏、场景管理、预案管理、多语言支持、日志管理、多用户、多权限、软拼接、硬拼接、多级热备、显示屏状态监控、多屏控制、屏蔽用户操作错误、调整边缘亮暗线调节功能； (27) LED 画面延迟≤500ns，信噪比≥60dB； (28) 宽动态处理：显示屏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
2	发送卡	4	个	(1) HDMI/DVI 视频输入； (2) HDMI 音频输入/外部音频输入； (3) 四网口输出；单路网口最大带载为 65 万像素点； (4) 支持高位阶视频输入，12bit/10bit/8bit； (5) 普通视频源带载能力：1920×1200，2048×1152，2560×960； (6) 高位阶视频源带载能力：1440×900； (7) 18bit 灰阶处理与显示； (8) 一路光探头接口； (9) 可级联多台进行统一控制； (10) 支持视频格式：RGB，YCrCb4:2:2，YCrCb4:4:4； (11) 标准 1U 机箱设计，独立供电。
3	视频专网拼接控制系统	1	台	4 路 HDMI 输入+8 路 HDMI 输出 (1) 2U 标准机架式机箱，运营级 ATCA 机箱系统，满足中小规模的监控需求； (2) 插拔式模块化设计，可根据需求灵活选择机型； (3) 业务模块支持智能风扇自动调温，确保系统稳定可靠； (4) 支持 HDMI 信号输入输出； (5) 支持 H. 264/H. 265 编码，默认采用 H. 265； (6) 解码支持 H. 265、H. 264、MJPEG 等主流的编码格式； (7) 整机支持 4 路 3200W/2400W，或 8 路 1600W/1200W，或 16 路 800W，或 24 路 600W/500W，或 36 路 400W，或 72 路 1080P，或 144 路 720P/D1 及以下分辨率的 30 帧画面的同时解码； (8) 视频输出最大的 LED 带载能力为单口 230 W； (9) 支持 8 个显示屏的任意大屏拼接； (10) 单输出支持 1/4/6/8/9/16 画面分割显示； (11) 支持开窗和漫游，最多支持 64 个窗口，单屏支持 3 个图层； (12) 支持电视墙预览； (13) 最大支持 128 个预设场景，用户可以自定义每个场景电视墙布局； (14) 支持虚拟 LED 功能，最多添加字幕 8 个，单墙 3 个； (15) 支持 WEB 方式、Android 和 IOS 客户端访问和操作； (16) 支持 ONVIF 协议接入设备解码； (17) 支持 GB 协议接入平台实现管理和操作。
4	钢结构框架	14.75	平方	钢结构支撑架、配套铝型材安装框架及包边。
5	LED 专用电源	40	台	显示屏专用变压电源。
6	集中布线服务	1	项	信号线，视频线，控制线等配套线路集中布线。含专业线缆、辅材和人工。
7	智能配电柜	1	台	(1) 手动控制方式：启动按键/旋钮； (2) 自动控制方式：控制软件，多功能卡，远程；

				(3)功率容量 (KVA) : 10KW; (4)输入接线方式: 3 相 4 线&地线; (5)输入电压 (V) : 380; (6)输入频率 (HZ) : 50/60; (7)输出接线方式: 单相两线+地线, 要均匀接入 LED 显示屏; (8)输出电压 (V) : 交流 220V; (9)输出分路: 3 路, 单相交流 220V; (10)分路开关容量 (A) : 40A, 单相; (11)分路断路器安装: 轨道安装; (12)交流接触器型号: CJX2-3210; (13)防雷; (14)IP 等级: IP44; (15)工作温度 (℃) : -30~70。
8	机柜	1	台	22U, 安装发送卡, 拼接控制器, 交换机等设备。
9	大屏四周装饰	1	项	大屏与房间四周间隙装饰工程。
10	配套辅材	1	项	项目建设所需包装防护纸箱、接头、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等所需辅材。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11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搬运上楼, 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 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 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 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 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保证设备的稳定性, 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6、分控中心操作台				
1	操作台	1	套	定制四联操作台, 钢制框架及台面, 3.2 米净宽, 亚克力发光饰板。
2	配套辅材	1	项	操作台内配置 2 个 8 位 PDU 供电设备, 电源线, 网络线, 信号线实施等。
3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搬运上楼, 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 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

				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7、分控中心其他附属设施				
1	微型消防站	1	套	1400*400*900mm 消防柜体, 内含两个七氟丙烷灭火器和其他消防器材。
2	网络机柜	6	台	42U 网络机柜, 钢网门。
3	交换机	2	台	(1)设备支持 24 个千兆电口, 4 个独立的千兆 SFP 端口; (2)交换容量 $\geq 3.3\text{Tbps}$, 包转发速率 $\geq 120\text{Mpps}$; (3)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v1/v2, IPv6 静态路由、RIPng, 支持 OSPF; (4)支持 10KV 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5)支持链路聚合及聚合零丢包功能; (6)支持纵向虚拟化技术, 简化布线压缩网络层级, 实现数据转发平面虚拟化; (7)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v1/v2, IPv6 静态路由、RIPng, 支持 OSPF; (8)支持 SDN/OpenFlow1.3 技术, 实现网络控制层和数据转发层的分离, 简化网络的管理及维护难度。
4	UPS 主机	1	台	三进单出 20KVA; 输入电压范围: 190~499VAC (线电压); 输入功率因数: 0.99; 输入频率范围: 40Hz~70Hz; 输出功率因数: 1; 输出额定电压: 220/230/240VAC; 电压调整率: $\pm 1\%$; 噪音 (距离 1m): $< 50\text{Db}@<70\%$ 载, $< 58\text{Db}@>70\%$ 载; 过载能力 (主路模式): 110%: 10 分钟后切旁路; 125%: 1 分钟后切旁路; 150%: 30 秒后切旁路, 切旁路后等待 1 分钟后关闭旁路。
5	UPS 电池	32	节	12V-100AH。
6	电池箱	1	套	32 节柜。
7	电池之间的连接线	40	米	BVR25。
8	主机至电池之间的连接线	50	米	BVR25。
9	金属桥架	60	米	(1)定制金属桥架, 用于操作台各种线缆与大屏维修间、机房连接, 布设地面瓷砖下; (2)定制金属桥架, 用于一楼电池柜与二楼机房 UPS 主机连线走线使用, 沿墙面至二楼机房。
10	UPS 系统主电缆	20	米	UPS 输入输出主电缆。
11	系统集成	1	项	信息化各子系统软件部署, 参数配置, 设备调试, 数据接入, 子系统联合调试。
12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搬运、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搬运上楼, 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 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8、业务楼二楼机房静电地板装饰				
1	机房基础环境整治服务-地面找平	22	平方	(1)素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2)20 厚 C15 细石混凝土随打随抹。
2	机房基础环境整治服务-地面防尘漆	22	平方	地面防尘漆三遍。
3	全钢制防静电地板	22	平方	(1)全钢材质，无边； (2)HPL 贴面； (3)规格：600×600×35mm； (4)厚度≥1.5mm，集中载荷≥800Kg，极限集中载荷≥1700Kg。
4	安装地板支架	22	平方	安装地板支架，高度 300mm。
5	不锈钢踢脚线	19	米	100*0.8mm，304 不锈钢
6	进门台阶	1	套	进门台阶。
7	项目现场清理与整理服务	1	项	室内施工建筑垃圾清运
1-9、业务楼二楼机房防雷接地系统				
1	专用接地线	1	项	WDZ-BVR-16mm ² 。
2	镀锌铜排	38	米	30*3mm。
3	汇流排固定桩(含绝缘子)	40	个	定制。
4	等电位箱	1	只	定制 300*200*120mm。
5	接地引线	15	米	ZRBVR-25mm ² 。
2-1、门卫室视频监控系统				
1	监控电视	1	台	55 寸液晶电视。
2	壁挂支架	1	套	加厚冷轧板电视挂架。
3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

				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3-1 业务楼视频监控系统				
1	监控枪机	2	个	600 万 1/2.4" CMOS 双光枪型网络摄像机： (1)最高分辨率可达 3200 × 1800 @20 fps； (2)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等识别检测事件； (3)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 (4)1 个内置麦克风； (5)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 30 m，暖光最远可达 20 m； (6)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2	枪机支架	2	个	(1)壁装支架； (2)外观 白； (3)适用范围 适合枪型、筒型、一体型摄像机壁装； (4)材料 铝合金； (5)调整角度 水平：360°，垂直：-45°~45°。
3	监控半球	18	台	600 万 1/2.4" CMOS 双光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1)最高分辨率可达 3200 × 1800 @20 fps； (2)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等识别检测事件； (3)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 (4)1 个内置麦克风； (5)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 30 m，暖光最远可达 20m； (6)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4	工位监控半球	4	台	600 万 1/2.4" CMOS 星光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1)最高分辨率可达 3200 × 1800 @20 fps； (2)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音频异常侦测，音频陡升侦测，音频陡降侦测； (3)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 (4)1 个内置麦克风，高清拾音； (5)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30m (6)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7)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30 mA)； (8)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9)支持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最大 256 GB。
5	模拟拾音器	4	个	(1)采用高灵敏度高保真麦克风，全向拾音、声音清晰、抗干扰能力强 内置输出级驱动电路，可直接驱动耳机等； (2)适合近距离拾音，最佳拾音范围在 3 米之内； (3)自带拾音距离调节旋钮，可根据现场需要调节音量； (4)适用于柜台，收银，谈话桌，会议录音等场所； (5)拾音头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转保护和电源保护模块； (6)创新电路设计，内容清晰，音效高保真；

				(7)支持吸顶安装、桌面安装和壁装； (8)支持音量调节功能，与主机级联后可通过后台软件切换通道并调节音量； (9)支持集中供电、摄像机供电、直流电源供电，无需专用电源； (10)麦克风：一个高灵敏度全指向驻极体麦。
6	千兆 POE 交换机	4	台	(1)交换容量 $\geq 52\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38.7\text{Mpps}$ ，提供 ≥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不少于 2 个 1000Base-XSFP 端口，整机供电功率不少于 370W(支持 POE+)； (2)支持四级拨码开关，标准交换、Vlan 模式、流控模式、汇聚上联四种工作模式； (3)集成专业级防雷电路，可提供防雷等级 4 级(共模防护 6KV)的专业防护； (4)含 2 个千兆 10 公里单模双纤模块。
7	千兆交换机	11	台	(1)交换容量 $\geq 52\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38.7\text{Mpps}$ ，提供 ≥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不少于 2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2)支持“标准交换、网络克隆、汇聚上联、端口隔离”四种工作模式。 项目各项子系统建设所需包装防护纸箱、接头、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等所需设备。
8	配套辅材	1	项	项目各项子系统建设所需包装防护纸箱、接头、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等所需设备。
9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4-1、备勤楼视频监控系统				
1	监控半球	22	台	600 万 1/2.4" CMOS 双光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1)最高分辨率可达 $3200 \times 1800 @20 \text{ fps}$ ； (2)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等识别检测事件； (3)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 (4)1 个内置麦克风； (5)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 30 m，暖光最远可达 20m； (16)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2	千兆 POE 交换机	4	台	(1)交换容量 $\geq 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26.8\text{Mpps}$ ，提供 ≥ 16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不少于 2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整机供电功率不少于 225W(支持 POE+); (2) 支持四级拨码开关, 标准交换、Vlan 模式、流控模式、汇聚上联四种工作模式; (3) 集成专业级防雷电路, 可提供防雷等级 4 级(共模防护 6KV) 的专业防护; (4) 含 2 个千兆 10 公里单模双纤模块。
3	配套辅材	1	项	项目各项子系统建设所需包装防护纸箱、接头、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等所需设备。
4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 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 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 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搬运上楼, 使其就位; (3) 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 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 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 固定设备, 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 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 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 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 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 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 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 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保证设备的稳定性, 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5-1、监控管理中心				
1	硬盘录像机	1	台	(1)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768Mbps, 最大存储带宽 768Mbps, 最大转发带宽 768Mbps; (2) 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本次内置 12 块 8TB 容量, 3.5 英寸, SATA3.0 接口硬盘); (3) 设备支持分组管理, 支持将接入的视频通道按分组管理; 支持以分组方式进行预览、回放和检索; 自定义视图支持以分组方式拖动通道进行配置; ▲ (4) 支持前端 IPC 证书二次校验机制, 未通过证书校验的 IPC 不允许添加到 NVR; (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 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 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 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5) 支持选取 HDMI3 作为 8K 输出, 选取 HDMI1/HDMI2 作为 4K 输出, 选取 HDMI4 作为 1080P 输出, 最大支持 1 路 8K+2 路 4K+1 路 1080P 三组异源输出; (6) 支持预览的单窗口轮巡, 设备支持在多画面的固定窗口上进行轮巡预览, 其他预览窗口不轮巡; (7) 支持按楼层区域和按通道两种模式对高空抛物事件进行检索; 并支持按楼层进行过滤检索, 检索结果可以显示楼层信息; ▲ (8) 支持切片回放功能, 支持按月、日、小时维度进行切片展示, 按月最大支持 30 个切片, 按日最大支持 24 个切片, 按时最大支持 60 个切片; (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 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 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 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 格式

				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9)支持网络广播音频设备（包括网络音响）的接入，支持以POE方式接入网络广播； (10)支持网络广播绑定视频通道，支持以通道方式对绑定后的视频通道和网络广播进行对讲； ▲(11)支持预览时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手动打标签，通过标签检索可以检索到相关的录像片段；(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2)在专家模式下，支持高空抛物摄像机按视野进行区域划分，并支持轮巡预览； (13)支持查看在线用户信息，包括用户名、用户类型、IP地址和用户最后操作时间等维护信息； (14)支持音频设备与视频设备独立管理，支持网络拾音器的接入、校时；最大16路音频设备管理； ▲(15)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6)支持网络端口扫描行为预警，可自动封禁IP，并上报预警，支持远程下发IP拦截； (17)支持自动跳转https功能，设备启用自动跳转https功能后不支持http协议访问，http访问入口连接会自动重定向到https入口； (18)具有4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4个RJ45千兆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4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1+1冗余电源、1+1冗余风扇；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8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16块SATA接口硬盘； (19)支持冗余电源芯片进行负载均衡控制，当一个电源出现故障时，另一个电源可以接管其工作；在更换故障电源后，可恢复到两个电源协同负载均衡工作。
2	光汇聚交换机	1	台	(1)设备支持24个千兆电口，4个独立的千兆SFP端口； (2)交换容量≥3.3Tbps，包转发速率≥120Mpps； (3)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v2，IPv6静态路由、RIPng，支持OSPF； (4)支持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5)支持链路聚合及聚合零丢包功能； (6)支持纵向虚拟化技术，简化布线压缩网络层级，实现数据转发平面虚拟化； (7)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v2，IPv6静态路由、RIPng，支持OSPF； (8)支持SDN/OpenFlow1.3技术，实现网络控制层和数据转发层的分离，简化网络的管理及维护难度。
3	集成实施服务	1	项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车辆、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施工现场垃圾卫生清理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搬运上楼，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8)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9)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0)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6-1、高速路前端设备升级			
1	900w 环保抓拍机	12	套 (1)900 万像素,分辨率 4096*2160,帧率 1-25fps 可调; ▲(2)具有独立三角分光棱镜分光结构装置,分别接收可见光和红外光。抓拍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同目标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秒表显示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查看图片中的分辨率为 4096 *2160,水平扫描线不小于 2000TVL;同时预览两路 sensor 视频,对其中一路 sensor 进行外部遮挡,该路 sensor 的预览发生对应的遮挡变化,另外一路正常。黑暗环境下,打开红外爆闪灯进行抓拍,红外路图片爆闪补光光斑明显,可见光路无变化,融合图片具有爆闪补光效果;关闭红外爆闪灯进行抓拍,红外路图片无补光光斑,融合图无爆闪补光效果;(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3)抓拍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同目标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同时预览两路 sensor 视频,设备场景中放置红外 LED 常亮灯,朝向摄像机镜头,可见光路视频图像中补光灯灯珠完全无光,同时红外路视频图像补光灯可清晰看到灯珠亮光;(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4)支持外接多目标检测雷达,可实现雷达视频融合检测,可输出目标编号、车型和雷达速度、位置等信息;(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5)支持视频测速功能,视频测速误差不大于 5%(车速 30km/h~65km/h 范围内)。支持外接雷达实现测速,并支持视频测速校正雷达测速结果输出(在雷达未标定情况下);(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6)设备支持根据不少于 11 个结果选择进行数据,可自定义

				选择进行界面展示的数据，包括：设备编号、抓拍时间、事件类型、车道、车牌、车牌颜色、车速（km/h）、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等； (7)支持两台设备（一个卡口、一个电警）和外接鱼眼相机，实现车辆的管控取证和违章变道的取证（支持配合终端服务器输出卡口和电警的抓拍合成图，可配置输出合成鱼眼图）； ▲(8)车道线支持配置成多边形；（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9)支持自动画线功能，可自动识别并画出车道线和抓拍检测线；支持辅助生成车道线和车道线类型，可人工确认并修改；支持辅助生成电警场景配置线和信号灯检测框，可人工确认并修改； (10)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11)图像输出格式：JPEG，抓拍图片大小可设置； (12)支持设备抓拍 JPEG 格式的图片后，可查看抓拍图片的压缩因子； (13)支持视频分辨率设置为：50fps: 4096×2160、3840×2336、1920×1080、1600×1200、1280×720；25fps: 4096×2160、3840×2336、1920×1080、1600×1200、1280×720； ▲(14)网络直连情况下，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1Mbps，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小于等于 70ms；（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5)支持 37 块感兴趣区域（ROI）增强编码设置功能，ROI 区域压缩比在 0~100 范围内可设置； ▲(16)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45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7)通讯接口：2 个 RJ45 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3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 (18)1 个触发输入，7 路触发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电平量信号；1 路 SYNC 信号灯电源同步输入； (19)存储支持：支持 TF 卡、USB、终端设备； (20)支持用户及服务检测扫描，包括：用户状态、配置安全、登陆认证，并可在视频画面上显示优化建议； ▲(21)为保证前端智慧感知系统整体运行的稳定性，同时提升现有公共资源使用效率，避免浪费和重复建设；要求感知设备直连智能交通管控平台，存储利旧，无需额外搭建其他软硬件。通过数据实时、准确地传输和共享，实现与存量前端智慧感知设备的一体化纳管，完成数据的统一存储、管理、分析和应用；此项为验收合格的重要标准，供货时据此验收。（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2	智能抓拍机监测软件	12	套	(1)车辆捕获功能； (2)车辆信息记录功能； (3)图像记录防篡改功能； (4)对基于互联网传播的 windows 电脑病毒、木马有免疫力。

3	高清识别软件	12	套	(1)支持不少于 14 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工程车、渣土车、油罐车、其他车型)的不同超速比,可设置 14 个超速比区间。在同一检测区域内,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 ▲(2)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3)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4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 的机动车车牌号码;(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4)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对车头图片进行分析抓拍,可分析输出 OSD 叠加 7200 种车辆子品牌并显示相应的年款,对车尾图片进行分析抓拍,可分析输出 OSD 叠加 3900 种车辆子品牌并显示相应的年款;(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5)支持前排人脸检测,并识别主驾驶员的性别、是否戴眼镜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抓拍图上叠加主/副驾驶人脸小图和主驾驶员的结构化属性信息。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的情况下进行测试。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1%。前排人脸抓拍率≥99%。其中,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抓拍图上叠加的小图为非人脸的车辆数/实际过车数;前排人脸抓拍率=抓拍人脸数/实际过车中前排人脸数;(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6)支持对无人驾驶的车辆进行车牌识别;(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7)右转弯压实线检测功能检查:支持车辆右转弯压实线检测并抓拍。(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4	高清镜头	12	个	规格: 2/3; 接口方式: C; 光圈(F): 1.4-16C; 参考焦距 50mm, 满足车道级卡口拍摄距离,具体焦距可根据现场工况更换。

5	SD 卡	12	个	32G, 高速卡。
6	以太网避雷器	12	个	(1)Un:5VDC; (2)Up:≤70V; (3)In (8/20us) 4cores:10kA; (4)FG:≤10MHz; (5)IL:≤0.5dB。
7	摄像机防护罩	12	台	电源:220VAC±10%; 铝合金; 视窗:透明玻璃; 防护罩等级:IP66; 风扇、遮阳板、AC220V 电源; 工作环境: -35℃~+65℃, 湿度 < 90%RH。
8	四合一环保补光灯	18	套	(1)铝合金灯体, 鳍片式散热结构, 面罩采用特殊工艺的耐高温的 PC 材料, 透光效果好; (2)采用 24 颗原装进口高亮度 LED 芯片, 寿命长, 稳定性好, 发光效率高; (3)带 LED 格栅, 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 (4)气体灯管采用高品质灯管, 质量可靠, 寿命长; (5)经专业光学设计, 发光均匀, 目标光斑显明, 有效减少光污; (6)采用步进电机功能, 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7)LED 控制采用先进的恒流驱动技术, 电流控制准确、稳定, 产品稳定性好、可靠性高, 有效减少光衰; (8)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 67ms, 支持超速连拍; (9)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 (10)支持 LED 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 红外气体爆闪; (11)支持相机误触发保护功能, 触发信号输入异常时自动保护、且自动恢复; (12)灯体新颖别致、适应性强, 安装简单, 调节方便。
9	智能存储终端	1	套	(1)内置 1 块 3.5 寸 4T 硬盘; 支持 16 路 IPC 接入; (2)网络接口: 设备具有 16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 1 个内部和 1 个外部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1 个内部和 1 个外部千兆可光电切换光纤接口 (需选配光模块); (3)其他接口: 设备具有 2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4)支持对通行车辆的信息 (记录和图片) 存储; (5)支持录像存储功能; (6)可配置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模式; (7)增加 GPS 校时模块 (竞标文件中需备注品牌型号, 且与检验报告一致): 1)接口方式: 具有 1 个 10M/100M RJ45 接口、RS232 接口、RS485 接口、CAN 总线接口、USB 转串口接口、GPS 天线 ANT 接口、SD 卡槽; ▲2)运行状态显示功能: 支持显示设备的编号、GPS 信号强度、内部时间有效性等运行状态信息; (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供货时原件备查) ▲3)内部时间显示功能: 支持在客户端界面实时显示设备内部时间; (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供货时原件备查) ▲4)设备管理功能: 支持对设备的参数设置修改, 可以设置 IP 地址、端口、点位信息等; (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供货时原件备查) ▲5)NTP 校时功能: 支持对局域网内的设备 (需具有 NTP 客户端功能) 进行校时; (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 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供货时原件备查) ▲6)远程升级功能: 支持远程升级。(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

				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10	企业级交换机	6	台	(1)端口数量：8口； (2)端口类型：电口； (3)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4)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5)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x； (6)外壳材质：金属。
11	配套电缆	30	套	规格：含设备电源线、网线、触发线、信号线等。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12	安装辅材	30	套	规格：含支架、紧固件、软管及软管接头及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线扎、自喷漆、标识纸、防水胶布、警示管、机箱内部结构件、安全钢丝、钢扎带、钢丝锁扣及其他配套辅材等。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13	旧设备拆除及高速公路昼夜效果安装调试	7	台班	含旧设备拆除、新设备安装及接线，卡口相机及补光系统昼夜效果调试；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调试车辆、登高作业车、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等； (2)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设备的运送，使其就位； (3)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拼装设备的零部件，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固定设备，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对单机设备进行通电开机测试、网络通断测试，设置正确参数，调整正确抓拍角度及监控画面； (8)设备联机测试，与后台对接，对现场设备的修正、微调，保证抓拍图片的质量符合要求； (9)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10)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11)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2)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14	高速公路调试安全防护	7	点位	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及现场交通疏导产生的全部设备（锥桶、反光标志牌、隔离护栏、盖板、反光衣、爆闪灯等租赁费用）、现场安全人员、保险等所有费用。
15	各级平台数据接入、备案及联调	12	项	▲(1)本子项是对老旧高速路前端设备进行升级，竞标单位应确保本次项目采购的12套前端智能感知设备所采集的数据能够汇聚接入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交通管控平台，与存量智慧感知设备融合组网，实现交通信息的全面感知与统一管理。必须完成智能感知设备接入公安部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进行进行点位备案，完成市局支队、交警总队、自治区公安厅及部局布置的前端智慧感知、交安保障、查缉布控及预警拦截工作安排和任务考核。此项为验收合格重要标准，验收时据此验收，不能满足接入、备案，导致系统不能正常使用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要求竞标单位在竞标文件中对此作书面承诺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格式自拟，验收时据此验收）
7-1 南丹收费站、南丹南收费站（2套）				

1	900w 环保 抓拍机	2	套	(1)900 万像素，分辨率 4096*2160，帧率 1-25fps 可调； ▲(2)具有独立三角分光棱镜分光结构装置，分别接收可见光和红外光。抓拍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同目标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秒表显示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查看图片中的分辨率为 4096 *2160，水平扫描线不小于 2000TVL；同时预览两路 sensor 视频，对其中一路 sensor 进行外部遮挡，该路 sensor 的预览发生对应的遮挡变化，另外一路正常。黑暗环境下，打开红外爆闪灯进行抓拍，红外路图片爆闪补光光斑明显，可见光路无变化，融合图片具有爆闪补光效果；关闭红外爆闪灯进行抓拍，红外路图片无补光光斑，融合图无爆闪补光效果；（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3)抓拍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同目标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同时预览两路 sensor 视频，设备场景中放置红外 LED 常亮灯，朝向摄像机镜头，可见光路视频图像中补光灯灯珠完全无光，同时红外路视频图像补光灯可清晰看到灯珠亮光；（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4)支持外接多目标检测雷达，可实现雷达视频融合检测，可输出目标编号、车型和雷达速度、位置等信息；（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5)支持视频测速功能，视频测速误差不大于 5%（车速 30km/h~65km/h 范围内）。支持外接雷达实现测速，并支持视频测速校正雷达测速结果输出（在雷达未标定情况下）；（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6)设备支持根据不少于 11 个结果选择进行数据，可自定义选择进行界面展示的数据，包括：设备编号、抓拍时间、事件类型、车道、车牌、车牌颜色、车速（km/h）、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等； (7)支持两台设备（一个卡口、一个电警）和外接鱼眼相机，实现车辆的管控取证和违章变道的取证（支持配合终端服务器输出卡口和电警的抓拍合成图，可配置输出合成鱼眼图）； ▲(8)车道线支持配置成多边形；（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9)支持自动画线功能，可自动识别并画出车道线和抓拍检测线；支持辅助生成车道线和车道线类型，可人工确认并修改；支持辅助生成电警场景配置线和信号灯检测框，可人工确认并
---	----------------	---	---	---

				修改； (10) 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11) 图像输出格式：JPEG，抓拍图片大小可设置； (12) 支持设备抓拍 JPEG 格式的图片后，可查看抓拍图片的压缩因子； (13) 支持视频分辨率设置为：50fps：4096×2160、3840×2336、1920×1080、1600×1200、1280×720；25fps：4096×2160、3840×2336、1920×1080、1600×1200、1280×720； ▲(14) 网络直连情况下，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1Mbps，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小于等于 70ms；(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5) 支持 37 块感兴趣区域 (ROI) 增强编码设置功能，ROI 区域压缩比在 0~100 范围内可设置； ▲(16) 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45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7) 通讯接口：2 个 RJ45 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3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 (18) 1 个触发输入，7 路触发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电平量信号；1 路 SYNC 信号灯电源同步输入； (19) 存储支持：支持 TF 卡、USB、终端设备； (20) 支持用户及服务检测扫描，包括：用户状态、配置安全、登陆认证，并可在视频画面上显示优化建议； ▲(21) 为保证前端智慧感知系统整体运行的稳定性，同时提升现有公共资源使用效率，避免浪费和重复建设；要求感知设备直连智能交通管控平台，存储利旧，无需额外搭建其他软硬件。通过数据实时、准确地传输和共享，实现与存量前端智慧感知设备的一体化纳管，完成数据的统一存储、管理、分析和应用；此项为验收合格的重要标准，供货时据此验收。(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2	智能抓拍机监测软件	2	套	(1) 车辆捕获功能； (2) 车辆信息记录功能； (3) 图像记录防篡改功能； (4) 对基于互联网传播的 windows 电脑病毒、木马有免疫力。
3	高清识别软件	2	套	(1) 支持不少于 14 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工程车、渣土车、油罐车、其他车型)的不同超速比，可设置 14 个超速比区间。在同一检测区域内，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 ▲(2) 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

				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3) 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4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 的机动车车牌号码；(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4) 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对车头图片进行分析抓拍，可分析输出 OSD 叠加 7200 种车辆子品牌并显示相应的年款，对车尾图片进行分析抓拍，可分析输出 OSD 叠加 3900 种车辆子品牌并显示相应的年款；(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5) 支持前排人脸检测，并识别主驾驶员的性别、是否戴眼镜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抓拍图上叠加主/副驾驶人脸小图和主驾驶员的结构化属性信息。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的情况下进行测试。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1%。前排人脸抓拍率≥99%。其中，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抓拍图上叠加的小图为非人脸的车辆数/实际过车数；前排人脸抓拍率=抓拍人脸数/实际过车中前排人脸数；(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6) 支持对无人驾驶的车辆进行车牌识别；(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7) 右转弯压实线检测功能检查：支持车辆右转弯压实线检测并抓拍。(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4	高清镜头	2	个	规格：2/3；接口方式：C；光圈(F)：1.4-16C；参考焦距 50mm，满足车道级卡口拍摄距离，具体焦距可根据现场工况更换。
5	SD 卡	2	个	32G，高速卡。
6	以太网避雷器	2	个	(1) Un: 5VDC; (2) Up: ≤70V; (3) In (8/20us) 4cores: 10kA; (4) FG: ≤10MHz; (5) IL: ≤0.5dB。
7	摄像机防护罩	2	台	电源: 220VAC ± 10%; 铝合金; 视窗: 透明玻璃; 防护罩等级: IP66; 风扇、遮阳板、AC220V 电源; 工作环境: -35℃ ~ +65℃, 湿度 < 90%RH。
8	四合一环保补光灯	4	套	(1) 铝合金灯体，鳍片式散热结构，面罩采用特殊工艺的耐高温的 PC 材料，透光效果好; (2) 采用 24 颗原装进口高亮度 LED 芯片，寿命长，稳定性好，发光效率高; (3) 带 LED 格栅，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

				(4)气体灯管采用高品质灯管，质量可靠，寿命长； (5)经专业光学设计，发光均匀，目标光斑显明，有效减少光污； (6)采用步进电机功能，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7)LED 控制采用先进的恒流驱动技术，电流控制准确、稳定，产品稳定性好、可靠性高，有效减少光衰； (8)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 67ms，支持超速连拍； (9)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 (10)支持 LED 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11)支持相机误触发保护功能，触发信号输入异常时自动保护、且自动恢复； (12)灯体新颖别致、适应性强，安装简单，调节方便。
9	监控球机	2	台	(1)支持输出图像分辨率不小于 2560×1440 ；最低照度：红外灯关闭：彩色≤0.0005Lux，黑白模式≤0.0001Lux； (2)球机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160° /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 /S，云台定位准确度小于等于 0.1° ； (3)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 ~90° ； ▲(4)设备具备 6 颗补光灯，设备补光灯模式包含白光补光和红外补光 2 种模式，可自由切换。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条件下，开启白光灯，可识别距离设备 100m 处的人体轮廓；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条件下，开启红外灯可识别距离设备 150m 处的人体轮廓；(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5)当智能行为分析设置为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时，可对行人及机动车进行检测，当有行人及机动车触发报警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 (6)具有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可按照所设置轨迹完成 4 条模式路径，可实现 RS485 接口优先或 RJ45 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7)设备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 20 像素的人脸进行检测，同时叠加目标提示框。支持同时检测监控场景内出现的不少于 5 张人脸图片，并可进行抓拍和人脸追踪；(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8)支持信噪比≥60dB，动态范围≥106dB； ▲(9)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供货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者开机佐证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不能满足的产品将被拒收，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竞标单位必须针对本条要求在竞标文件中做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10)设备具有不少于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11)支持 IP66 防护等级。
10	球机支架	2	个	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11	企业级交换机	2	台	(1)端口数量：8 口； (2)端口类型：电口； (3)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4)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5)网络标准：IEEE 802.3 、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x；

				(6)外壳材质：金属。
12	智能运维 机箱 (挂杆)	2	台	(1)规格：柜体采用优质金属板材，板材厚度$\geq 1.0\text{mm}$；箱体防护等级：IP55； (2)基础配置：电源空开模块（包含空开，三位多功能排插，网络防雷器，电源防雷器），风扇，接线端子等； ▲(3)运行状态显示功能：支持显示设备的编号、GPS 信号强度、内部时间有效性等运行状态信息；支持 OLED 显示屏，可实时查看设备串号、服务器地址、设备 IP 地址、电压、电流、设备 port 口状态、温湿度信息、经纬度等信息；（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4)内部时间显示功能：支持在客户端界面实时显示设备内部时间； ▲(5)设备管理功能：支持对设备的参数设置修改，可以设置 IP 地址、端口、点位信息等；支持串口通讯方式、网口通讯方式与上位机进行通讯连接，上位机可通过软件对设备参数进行设置；（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6)NTP 校时功能：支持对局域网内的设备（需具有 NTP 客户端功能）进行校时；（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7)串口通讯功能：可通过 RS232 串口与上位机进行通讯，上位机通过软件可实时查询设备的工作状态；支持上位机通过软件对设备的时间等其他信息进行设置；支持挂载不少于 2 个摄像头等网络设备，可监测设备网络是否正常，支持异常报警； (8)时间控制功能：支持通过上位机软件调整设备时间参数； ▲(9)管理功能：支持通过 WEB 平台 GIS 地图显示设备、状态、温湿度、经纬度等信息；支持通过 WEB 平台远程开锁功能；支持通过 WEB 平台收集机柜故障报警信息、统计汇总上报上级平台；支持通过 WEB 平台 360° 实景全景查看设备点位；支持通过 WEB 平台实时监听所接入的交换机端口状态及流量；（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10)电源检测功能：支持实时检测并上传 AC220V 输出总电压、总电流；实时检测并上传 DC12V 输出总电压、总电流；实时检测并上传 AC24V 输出总电压、总电流； (11)远程重启功能：支持 Web 端远程重启功能，支持远程开启/关闭 DC12V、AC24V、AC220V 输出控制接口； ▲(12)断网断电检测功能：支持前端设备断电检测，前端设备断电后，可自动报警并显示市电异常；支持远程查询断电信息，并进行状态显示；支持前端设备断网检测，前端设备断网后，可自动报警并提醒；（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备查） ▲(13)状态检测功能：支持 4G 无线模块，支持有线网络断网后使用 4G 上报信息；支持风扇状态检测；支持检测雷击状态；支持检测光纤收发器状态；支持检测箱体漏水，实时采集并上传箱内漏水情况；异常开门能远程平台报警并联动相机拍照、照片本地存储并上传；实时采集当前温湿度可在本地 OLED 显示屏上显示，同时上传箱体内温湿度情况；支持根据设定的温湿度上下限自动控制风扇启停，同时温湿度超过上下限阈值时远程平台报警；机箱具备防盗、碰撞检测功能，损坏门锁及机柜时可实现实时上传并告警。支持北斗/GPS 自动校时，支持北斗、GPS 双模系统；支持实时显示当前的经纬度、卫星数、时间等信息；（竞标文件中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佐证该技术，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供货时原件）

				备查) (14) 远程升级功能：支持远程升级和维护功能； (15) 备用电源：设备内部配有锂电池，正常工作时设备对锂电池进行充电，断电时立即切换到锂电池供电，并输出报警； (16) 电源适应性：在 AC 150V~AC 260V 条件下应能正常工作； (17) 绝缘电阻：>500MΩ。
13	公路卡口车辆监测记录软件	2	套	功能： (1) 车辆捕获功能； (2) 车辆速度检测功能； (3) 车辆图像记录功能； (4) 超速抓拍功能（需接入车速检测单元）； (5) 智能补光功能； (6) 车辆牌照自动识别功能； (7) 车身颜色识别功能； (8) 车型判别功能； (9) 车标识别功能； (10) 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 (11) 未系安全带检测功能； (11) 黄标车检测功能； (12) 新能源车牌识别功能； (13) 危险品车检测功能； (14) 驾驶室内挂件检测功能； (15) 接打电话检测功能； (16) 人脸特征抠图； (17) 打开遮阳板检测； (18) 交通流量数据采集功能； (19) 前端备份存储功能； (20) 数据断点续传功能； (21) 图像防篡改功能； (22) 网络远程维护功能； (23) 全景高清录像功能（需后台存储及网络支撑）。
14	卡口杆件	2	套	(1) L 杆，安装相机、补光灯； (2) 钢结构采用的钢材符合 GB/T 700-2006 国家标准要求；满足《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及《钢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50221-2001）的规定； (3) 钢结构焊接要求采用的焊条、焊丝、焊剂等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 (4) 整体要求采用热镀锌处理，镀锌层厚度不小于 86 μ m；浅灰色喷塑； (5) 立杆高度 6.5 米，横臂不低于 6 米，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选择合适横臂； (6) 含配套地笼。
15	监控摄录标志牌	2	块	(1) 铝合金材质、宽度 400mm、高度 500mm、厚度 2mm、字高 400mm； (2) 3M 超工程级反光膜蓝底、白字； (3) 抱杆安装于杆件上。
16	安装辅材	2	套	规格：含紧固件、软管及软管接头及电工胶布、接线插排、线扎、自喷漆、标识纸、防水胶布、警示管、机箱内部结构件、安全钢丝、钢扎带、钢丝锁扣及其他配套辅材等。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17	引线 PE 管	200	米	DE50，含开挖、管材、敷设、恢复等
18	窨井制作	6	个	内尺寸保证不小于 0.4*0.4*0.4m；绿化带施工的使用轻型井具，非机动车道采用重型井具（含井框、井盖，采用复合材料）。
19	集成实施服务	2	套	杆件基础开挖、防雷施工、模板制作、C30 混凝土浇筑、基础养护收光、模板拆除、螺栓防锈处理、窨井制作（如有）、落地机箱基础开挖制作（如有）、文明施工（渣土及施工垃圾清运）、杆件吊装、设备固装、施工安全防护等所需的一切人工及车辆等费用。

20	杆件吊装	2	台班	杆件吊装, 吊车及人工, 现场安全维护, 道路交通指挥, 施工完毕现场清理, 交通恢复等。
21	配套电缆	2	套	规格: 含设备电源线、网线、触发线、信号线等。用量满足项目所需。
22	供电接入与实施服务	2	点位	保障设备供电, 取电线路沿路管道施工及材料 (Φ50PE 管, 管道深度 300mm, 宽度 200mm), 包含线缆、绿化带及部分水泥路面的开挖及恢复、路面清扫、施工区垃圾清理等。
23	设备物资配送与场内转运服务	1	项	(1) 相机、灯, 机箱线缆等产品发货运输、短途提货运输; (2) 杆件、地笼及其附件专车运输费用; (3) 发货保护包装箱; (4) 含到货现场接货人工及车辆费用。
24	昼夜效果调试	2	套	含设备安装及接线, 昼夜效果调试; 调试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1) 项目安装设备所需调试车辆、登高作业车、车辆油费、人工、脚手架租赁等; (2) 项目安装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规格等检查核对、登记; (2) 项目施工现场的协调, 设备的运送, 使其就位; (3) 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核对、检测、记录; (4) 制作、采购需要在项目现场制造的零部件、配件、替换件等; (5) 拼装设备的零部件, 校正设备的位置和安放状态; (6) 固定设备, 安装管、线、固定件装置等, 用它们将主体设备及辅助设备连接组成; (7) 对单机设备进行通电开机测试、网络通断测试, 设置正确参数, 调整正确抓拍角度及监控画面; (8) 设备联机测试, 与后台对接, 对现场设备的修正、微调, 保证抓拍图片的质量符合要求; (9) 设备安装要符合有关设备安装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加强对安装过程的每一个分项、分部工程的控制; (10) 设备定位必须符合设备平面图和安装施工图的要求和规定,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 有利于安全生产及各工序间的配合衔接, 要便于操作、维护、及检修; (11) 要保证设备基础的坚固性, 保证设备基础能承受设备本身的重量; (12) 设备的调平校正必须按规范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保证设备的稳定性, 并做好安装定位后的复查工作。
25	高速公路调试安全防护	2	点位	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及现场交通疏导产生的全部设备 (锥桶、反光标志牌、隔离护栏、盖板、反光衣、爆闪灯等租赁费用)、现场安全人员、保险等所有费用。
26	各级平台数据接入、备案及联调	2	项	▲(1) 竞标单位应确保本次项目新增 2 处前端智能感知设备所采集的数据能够汇聚接入河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交通管控平台, 与存量智慧感知设备融合组网, 实现交通信息的全面感知与统一管理。必须完成智能感知设备接入公安部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进行进行点位备案, 完成市局支队、交管总队、自治区公安厅及部局布置的前端智慧感知、交安保障、查缉布控及预警拦截工作安排和任务考核。此项为验收合格重要标准, 验收时据此验收, 不能满足接入、备案, 导致系统不能正常使用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竞标单位自行承担。(要求竞标单位在竞标文件中对此作书面承诺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格式自拟, 验收时据此验收)
本项目采购预算: 壹佰贰拾肆万柒仟贰佰玖拾捌元玖角壹分 (¥1247298.91 元)				
▲一、商务条款				
核心产品		监控半球、LED 显示屏、监控枪机、工位监控半球、900w 环保抓拍机、硬盘录像机		

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质保期<u>3</u>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2.要求中标方必须有两个以上技术人员在本地做好运维服务，以保证3年运维的质量，设备出现故障24小时内修复。 3.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2）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机。 （3）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4）其余按厂家承诺。
供货、验收要求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采购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到货安装前，采购人验收现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验收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供产品抽检并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核验或检测不合格的，不予验收并全部退货，同时报送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项目验收应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中标人在安装调试完成后需提交全部图纸、配置资料、交验收报告、测试报告(如有)等。 4、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最终验收。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u>30</u>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2. 交付地点：河池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项目整体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凭《验收报告》申请财政资金到位后，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货款。
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审计费和各项税金； （3）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用。 （4）必要的材料费、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系统更新、系统升级等费用； （5）人员工资及五险、人员管理费、餐补、岗位培训、工装费、员工福利及税金等费用；

	（6）为防止虚假应标，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函，承诺技术偏离表中响应的内容真实有效； （7）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竞标处理。 （8）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符合政策要求的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至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至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章3.6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

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 - (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规定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的情形的；
 - 10)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12)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3)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4)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7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 3.8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到达谈判地点参加现场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最后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除本章第 3.6 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注：▲谈判小组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提供竞标文件中竞标人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支撑证明材料：①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投入项目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与本次竞标拟投入项目人员所提供社保同月份）》；②近两年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③提供至少 2 个类似业绩的费用成本组成明细（并提供该业绩合同复印件），所有货物生产厂家的联系人和固定联系电话以供确认。以上资料必须齐全，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不全或不提供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评标委员会完全接受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7 响应文件首次及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竞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竞标全部货物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 $\text{评审报价} = \text{竞标报价} \times (1 - 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范围为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 $\text{评审报价} = \text{竞标报价} \times (1 - \underline{3}\%)$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竞标报价。

6.6 对本国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最后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7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2.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投标声明
(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
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
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
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响应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
然人。本响应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响应文
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
人”。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元

项 号	标的的 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品牌规格 型号	参数性能、指 标及配置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若此函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公章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无签字、盖公章的谈判无效。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 CA 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5.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修改是否需要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

6.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7.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修改是否需要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			

- 注：
-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 3. 谈判供应商必须加盖公章并签字，若此表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无签字、盖公章的谈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需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 谈判供应商必须加盖公章并签字，若此表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无签字、盖公章的谈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 生产厂为(厂名) 2, 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 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 生产厂为(厂名), 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下同。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中的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活动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者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填写，如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者生效）后多少日（或者工作日）或者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财政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一般货物类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_____；交付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项目整体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凭《验收报告》申请财政资金到位后，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

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

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竞标声明书；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竞标报价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